



大会
第三十七届会议
巴黎，2013年

37 C

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éducation,
la science et la culture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Educación,
la Ciencia y la Cultura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по
вопросам образования,
науки и культуры

منظمة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للتربية والعلم والثقافة

联合国教育、
科学及文化组织

临时议程项目 1.6

37 C/2 Prov. Rev.

2013年10月23日

原件：英文/法文/西班牙文

届会的工作安排

概 要

依据：《组织法》、《大会议事规则》、第 29 C/87 号、第 33 C/92 号和第 36 C/104 号决议、第 160 EX/6.1.1/6.1.2 号、第 180 EX/32 号、第 191 EX/21 号和第 192 EX/23 号决定。

背景：执行局第一九一届和第一九二届会议审议了总干事关于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工作安排的建议。本文件是依据执行局审议结果编制的。

目的：为这届大会建议的工作安排计划与第三十六届会议（2011 年）所采纳的工作安排计划很相近。

需作出的决定：大会总务委员会在审议了这一文件之后，将提请全体会议批准其对届会工作安排的建议。

I. 一般性说明

1. 第三十七届大会的工作安排建议和上一届会议基本相同，其依据是第 29 C/87 号决议、第 160 EX/6.1.1/6.1.2 号决定、第 33 C/92 和第 35 C/99 号决议。建议还考虑到了关于缩减大会运作费用的第 185 EX/20 号决定和关于第三十七届大会工作安排的第 191 EX/21 号决定。

会议日程和时间

2. 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将于 2013 年 11 月 5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开始，于 2013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三结束。2013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一是东道国的法定假日，但这一天将是一个工作日¹。

3. 开会时间为**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及下午 3 时至 6 时**。但是大会总务委员会和各委员会主席团会议可能要在其它时段举行。

发言时间

4. **总政策辩论**时，建议发言人将各自的国家政策陈述时间限定为 **6 分钟**，具体做法见下文第 17 段。各委员会是否限制发言时间将由委员会主席视情况采取适当的措施。

席位安排

5. 在各会议厅内，会员国的席位将从执行局第一九一届会议抽签所得的国名伊拉克开始，按国名的法文字母顺序排列。

文 件

6. 大会以往届会有关文件资料的习惯做法将予以保留，但会进一步努力减少文件数量。大会文件一经发布，即可在教科文组织网站上查阅。

II. 表决权

7. 为行使其表决权，各会员国应按《议事规则》第 23 条所规定的方式提交**符合规定的全权证书**。

¹ 大会总共将持续 13.5 个工作日，比第三十六届会议少 1.5 个工作日。

8. 各会员国还应交清其**会费**。根据《组织法》第 IV 条第 C 8 (b) 款之规定，“凡会员国拖欠会费之总数超过其在当年及前一日历年所应缴纳之会费总数时，该会员国即丧失其在大会之表决权”。但是，根据第 8 (c) 款，“大会如认为拖欠确由于该会员国无法控制之情况”，则大会可对这一规则作例外处理，《议事规则》第 83 条规定了适用于援引此段的会员国来函的程序。

9. 根据这一条款的规定，会员国的来函应至迟在届会的头三天内提出：超过这一期限，有关会员国将不再被允许参加届会期间的表决。这些来函将交由 APX 委员会审议，应按第 83 条第 7 款中所列举的标准进行审议。

III. 全体会议

第三十七届会议开幕及随后的全体会议

10. 大会将于 11 月 5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开幕。大会临时主席（第三十六届会议主席）、执行局主席以及总干事分别致辞后，大会将成立全权证书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两委员会随即将各自召开第一次会议），审议和通过议程，审议执行局关于接纳享有教科文组织正式合作伙伴以外的国际非政府组织观察员的建议。

11. 下午的会议首先将选举大会主席和副主席，成立各委员会，随后执行局主席和总干事将致辞介绍总政策辩论。

总政策辩论：领导人论坛和国家陈述

12. 鉴于第三十六届会议上引入的**总政策辩论**新安排获得了积极的反馈，总干事和执行局建议继续采用两部分的结构：领导人论坛和国家陈述。11 月 6 日星期三上午，总政策辩论将以受邀**国家元首和/或政府首脑**参加的**领导人论坛**的形式拉开序幕。11 月 6 日星期三下午，论坛继续进行。随后从 11 月 7 日星期四上午至 11 月 11 日星期一上午（包括 11 月 9 日星期六上午），进行总政策辩论的**国家陈述部分**，之后，11 月 11 日星期一下午进行总干事答辩。

13. 就大会政策辩论中的国家陈述而言，在第三十七届会议上还将继续采用自 2003 年以来（第 165 EX/7.1 号决定）遵循的拟定发言者名单的程序。一俟执行局第一九一届会议闭幕，请各会员国在一个月之内向秘书处提交希望其大会代表团团长在总政策辩论上发言的几个日期，同时排列出希望优先考虑的顺序，并提供该代表的姓名及职衔。在此基础上，秘书处将

拟定一份考虑到各会员国意愿及发言者礼宾排位的发言人临时名单。大会发言限时 **6 分钟**，将设置一个测定发言所用时间的声像系统，任何发言者如果超时，大会主席将有权中止其发言。

14. 将要求各国代表团事先向大会秘书处提供正式发言稿（根据自己的意愿，提供压缩版或加长版）以供分发。请每个会员国提交代表团团长发言的电子版，可能的话应提供英文和法文本（秘书处的工作语言）以及原文本²（如果原文属大会另外四种工作语言之一）。这些文本将每天放在大会网站上。其所需的翻译费用由相关会员国承担。

15. 领导人论坛的讨论将载入大会正式记录。因此，总干事在其总政策辩论的答复中将把这些会议的辩论连同各国的发言一并考虑。

选 举

16. **执行局委员**的选举安排在 **2013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三**，将按《执行局委员选举程序》（《议事规则》附录 2）所规定的方式进行。如有必要，将于 11 月 15 日星期五举行第二轮投票³。根据上述规定第 1 条，候选国提名应至迟于大会开幕之日的六周之前送达总干事。根据第 4 条的规定，“其后提交的候选申请，只有在其于投票开始前至少 48 小时送达大会秘书处时，方可受理”（就本届会议来说，即 11 月 11 日上午 9 时以前）。

17. 与任命总干事相关的选举安排在 11 月 12 日星期二（上午）举行。就职仪式将在大会闭幕前以全会的形式举行。

18. 所有**其他选举**的投票工作均应由提名委员会安排，提名委员会将把结果呈报全会审批。根据第 33 C/92 号决议的要求，这些选举将在 11 月 14 日星期四进行。

IV. 大会总务委员会

19. 大会总务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41 和第 42 条）由大会主席、副主席（至多 36 名）以及大会各委员会和各专门委员会主席组成。该委员会负责协助主席确保届会工作的顺利进行。执行局主席可参加总务委员会会议，但无表决权。总务委员会通常每周举行两次会议，时间是上午 9 时至 10 时。它将于 11 月 6 日星期三举行第一次会议。

² 或任何其他语言，包括大会另外三种正式语言。

³ “如两名或两名以上候选人得票相等，致使候选人数仍多于应填补的席位数，则应在得票相等的候选人之间进行第二轮无记名投票”（第 95 条）。

V. 各专门委员会

20.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43 条，大会应在每届会议期间“根据大会之需要建立专门委员会及其他附属机构，以便处理应届会议之事务”。实际上，大会每届会议的专门委员会结构是与提交大会审议的《计划与预算草案》结构相呼应的，同时考虑到还需审议财务、行政、计划支助和一般事务。为此，根据拟议的 37 C/5 的结构以及第 36 C/104 号决议⁴的规定，大会将设立如下专门委员会：

- 教育委员会：教育；
- 自然科学委员会：自然科学；
- 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委员会：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
- 文化委员会：文化；
- 传播和信息委员会：传播和信息；
- 行政、计划支助和对外关系委员会：财务、行政和一般性问题、计划支助和对外关系。

21. 预计议程项目在大会各机构间的分配情况见附件 I。

22. 为应对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面临的预算削减的问题，除了进一步对文件进行削减和合理化等措施，还建议由六个委员会主席直接将报告提交全会通过，无需事先在各委员会予以通过。这一措施可缩短会期，缓解财务困难问题。

委员会的联席会议

23. 为确保对具有跨学科性质的本组织工作进行必要的互动讨论，建议根据总务委员会讨论后做出的决定，在必要时召开所有委员会的联席会议。第一次联席会议安排在 11 月 7 日星期四上午。其它的联席会议在大会临近结束时举行。

⁴ 大会的此项决议请总干事实施 186 EX/17 号决定第 I 部分所载的建议，即“建议大会作为试验，将其行政委员会（财务与行政事务）与计划支助及对外关系委员会（一般事务、计划支助和对外关系）合并在一起”。

VI. 委员会

24.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每届会议期间设立下述委员会。

25. **全权证书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32 和第 33 条）由九名委员组成，他们由大会第一次全体会议根据临时主席的建议选举产生。该委员会将于中午 12 时立即召开会议，审查各代表团、各位代表及观察员的全权证书。委员会将在第二次全体会议结束时，向全体会议提交第一次报告。必要时，委员会可另外召开会议。在全权证书委员会提出报告和大会作出决定之前，所有代表团均可临时出席会议，并享有表决权。

26. **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34 和第 35 条）由有表决权的所有代表团团长组成。委员会将于 11 月 5 日星期二中午 12 时举行首次会议，以便在听取执行局提出的有关建议后拟定大会主席和副主席职位的候选人名单，并审议各专门委员会主席职位的候选人材料。随后，委员会还将举行会议，拟定供大会进行各种选举的候选人名单。

27. **法律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36 和第 37 条）直接向大会、或向提交机构、或向大会指定的机构提交其报告。在第三十七届会议上，法律委员会将由第三十六届会议选举产生的下列 17 名委员组成⁵：

阿富汗	危地马拉	尼加拉瓜
阿尔及利亚	哈萨克斯坦	大韩民国
巴林	肯尼亚	苏丹
哥斯达黎加	以色列	泰国
美利坚合众国	意大利	也门
法国	马达加斯加	

⁵ 在第三十六届会议上，第 I 组的五个空缺席位推荐了四名候选人，第 II 组的三个空缺席位没有推荐候选人，第 III 组的五个空缺席位推荐了三名候选人，第 V (a) 组的三个空缺席位推荐了二名候选人。因此，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仅为第三十七届会议选举产生了十七名委员。

28. **总部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39 和第 40 条）在大会两届会议之间举行会议，就有关本组织总部的各种问题向总干事提出建议。在第三十七届会议闭幕前，总部委员会由第三十五届和第三十六届会议分别选举产生（各产生一半）的下列 24 个会员国组成：

南非	冈比亚	刚果民主共和国
阿尔巴尼亚	印度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智利	日本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科特迪瓦	毛里塔尼亚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萨尔瓦多	尼日利亚	泰国
埃及	阿曼	乌克兰
西班牙	菲律宾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法国	葡萄牙	赞比亚

VII. 第三十七届会议期间的特别会议

29. 和往届会议一样，会议开幕前从 2013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二至 31 日星期四将举办一个**青年论坛**。青年论坛报告将是议程中的一个项目。

30. **1972 年世界遗产公约缔约国大会**将于 2013 年 11 月 19 日星期二至 11 月 21 日星期四举行。在大会举行正式会议的同时，还将召开一些特别会议。

附 件 I

议程项目在大会各机构间的分配

全体会议

- 1.1 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主席宣布会议开幕
- 1.2 成立全权证书委员会及该委员会向大会报告
- 1.4 通过议程
- 1.5 选举大会主席和副主席以及各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和报告人
- 1.6 届会的工作安排
- 1.7 接纳享有教科文组织正式合作伙伴地位以外的国际非政府组织观察员列席大会会议和执行局就此问题的建议
- 2.1 由执行局主席提交的总干事关于本组织 2010--2011 年活动的报告
- 2.2 执行局关于其活动和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 4.3 通过 2014--2015 年拨款决议
- 10.2 要求接纳安圭拉为教科文组织准会员
- 14.1 任命总干事
- 15.1 选举执行局委员
- 16.1 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地点

委员会联席会议

- 3.1 审议和通过《2014--2021 年中期战略草案》（37 C/4）
- 4.2¹ 审议和通过《2014--2017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
- 4.3 通过 2014--2015 年拨款决议
- 5.23 教科文组织参与拟定 2015 年后发展议程

针对《2014--2017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37 C/5）第 1 卷所载两个或两个以上决议提出的具有财务影响的决议修正案草案

¹ 审议范围限于 37 C/6 号文件中建议对影响到 37 C/5 各重大计划的计划和预算内容作出调整的部分。（192 EX/23 号决定（II））

教育委员会

- 4.2 审议和通过《2014--2017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
第 II 篇 A：重大计划 I--教育促进和平与可持续发展
- 5.3 关于阿拉伯被占领土的教育和文化机构的第 36 C/81 号决议的实施情况
- 5.4 修订关于第 2 类机构和中心的全面综合战略以及建立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机构和中心
- 5.5 青年论坛的结论
- 5.9 修订《国际教育标准分类法：教育和培训领域》（ISCED-F）
- 5.12 2015 年后的教育
- 5.19 关于 2014 年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后续工作的全球可持续发展教育行动计划的建议
- 5.20 联合国扫盲十年（2003--2012 年）的实施情况及关于十年后的具体建议
- 6.5 关于修订第 1 类教育机构章程的建议
- 8.3 关于制定承认高等教育资历全球准则性文书之适宜性的技术和法律方面问题的初步研究
- 8.4 关于修订 1976 年关于发展成人教育建议书之适宜性的技术和法律方面问题的初步研究
- 8.5 关于修订 2001 年《修订的关于技术和职业教育的建议书》之适宜性的技术和法律问题的初步研究

自然科学委员会

- 4.2 审议和通过《2014--2017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
第 II 篇 A：重大计划 II --科学促进和平与可持续发展
- 5.4 修订关于第 2 类机构和中心的全面综合战略以及建立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机构和中心
- 5.5 青年论坛的结论
- 5.6 联合国宣布 2015 年为国际光年
- 5.7 教科文组织全球地质公园行动
- 5.10 续延教科文组织与荷兰政府关于教科文组织--国际基础结构、水利和环境工程学院水教育研究所的运作协定

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委员会

- 4.2 审议和通过《2014--2017年计划与预算草案》
第 II 篇 A: 重大计划 III --通过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 促进社会包容和文化间对话
- 5.4 修订关于第 2 类机构和中心的全面综合战略以及建立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机构和中心
- 5.5 青年论坛的结论
- 5.13 第五届国际体育教育与体育运动部长和高级官员会议 (MINEPS V) 的后续行动
- 5.21 联合国宣布“国际体育运动及体育活动日”
- 9.4 修订 1974 年大会第十八届会议通过的《关于科学研究人员地位的建议书》(1974 年)

文化委员会

- 4.2 审议和通过《2014--2017年计划与预算草案》
第 II 篇 A: 重大计划 IV --借助遗产和创造力促进建设和平, 实现可持续发展
- 5.2 耶路撒冷和第 36 C/43 号决议的实施情况
- 5.3 关于阿拉伯被占领土的教育和文化机构的第 36 C/81 号决议的实施情况
- 5.4 建立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中心
- 5.5 青年论坛的结论
- 5.16 关于在阿根廷布宜诺斯艾利斯市奥坎波别墅内建立地区艺术和文化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中心的建议
- 5.17 教科文组织参与“世界表演艺术之都”活动
- 8.1 关于拟定保护和加强博物馆与收藏的准则性文书之适宜性的技术、法律和博物馆学问题的初步研究

传播和信息委员会

- 4.2 审议和通过《2014--2017年计划与预算草案》
第 II 篇 A: 重大计划 V --通过表达自由和获取知识, 支持和平与发展
- 5.4 建立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 2 类中心
- 5.5 青年论坛的结论
- 5.8 关于《全民信息计划战略规划》(2008--2013 年) 执行情况的审查报告

- 5.11 总干事关于落实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WSIS）成果的报告
- 5.14 国际图书馆员协会和图书馆联合会（IFLA）关于媒介与信息素养的建议书
- 5.18 国际图书馆员协会和图书馆联合会关于图书馆为阅读障碍者服务的宣言
- 5.22 与互联网有关的问题，包括信息和知识的获取、表达自由、隐私和信息社会的伦理问题
- 8.2 关于拟定保护和获取文献遗产的准则性文书之适宜性的技术、财务和法律问题的初步研究

行政、计划支助和对外关系委员会

- 1.3 总干事关于会员国援引《组织法》第 IV.C 条第 8 款(c)项规定的来函的报告
- 4.1 预算编制方法、2014--2015 年预算概算及预算编制技术
- 4.2 审议和通过《2014--2017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
 - 第 I 篇： 总政策和领导机构
 - 第 II 篇 A： 教科文组织统计研究所
总部外办事处管理
 - 第 II 篇 B： 协调和监督援助非洲的行动
协调和监督促进性别平等的行动
教科文组织应对冲突后和灾后形势的行动
战略规划、计划监督及预算编制
整个组织的知识管理
对外关系与公众宣传
 - 第 II 篇 C： 参与计划和奖学金
 - 第 III 篇 A： 人力资源管理
 - 第 III 篇 B： 财务管理
 - 第 III 篇 C： 支助服务管理
- 4.4 通过临时预算最高额
- 5.1 会员国有关 2014--2015 年教科文组织可以参加的周年纪念活动的建议
- 5.4 修订关于第 2 类机构和中心的全面综合战略以及建立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机构和中心
- 5.15 《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全球行动计划》的实施情况

- 5.24 宣布 2016 年为国际全球共识年
- 6.2 编制和监测 C/5 和 C/4 的工作计划和时间表
- 6.3 本组织旨在实施地区性活动的地区划分
- 6.4 落实联合国联检组（CCI）关于教科文组织政府间机构工作方法的建议
- 6.6 不限名额的三方工作组关于对教科文组织秘书处与教科文组织全国委员会合作情况审查的后续工作的报告
- 10.1 总干事向大会提交的关于非政府组织对教科文组织活动所作贡献的报告
- 11.1 关于教科文组织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财务期账目的财务报告和业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以及外聘审计员的报告
- 11.2 关于教科文组织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帐目的财务报告和业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以及外聘审计员的报告
- 11.3 会员国会费分摊比额表和缴纳会费的货币
- 11.4 会员国会费收缴情况
- 11.5 周转基金：数额和管理
- 12.1 《工作人员条例与服务细则》
- 12.2 工作人员的薪金、津贴和其它福利
- 12.3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和指定 2014--2015 年教科文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会员国代表
- 12.4 总干事关于医疗保险基金情况和引入新的理事结构的报告
- 13.1 总干事与总部委员会合作就教科文组织楼房管理情况提出的报告

提名委员会

- 1.5 选举大会主席和副主席以及各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和报告人
- 15.1 选举执行局委员
- 15.2 选举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法律委员会委员
- 15.3 选举总部委员会委员
- 15.4 选举负责解决《反对教育歧视公约》缔约国之间可能发生的争端的调解与斡旋委员会的委员
- 15.5 选举国际教育局（BIE）理事会理事
- 15.6 选举全民信息计划（PIPT）政府间理事会理事

- 15.7 选举人与生物圈计划（MAB）国际协调理事会理事
- 15.8 选举国际水文计划（PHI）政府间理事会理事
- 15.9 选举促使文化财产送回原有国或归还非法占有文化财产政府间委员会（ICPRCP）委员
- 15.10 选举国际传播发展计划（PIDC）政府间理事会理事
- 15.11 选举“社会变革管理”（MOST）计划政府间理事会理事
- 15.12 选举政府间生物伦理委员会（CIGB）委员
- 15.13 选举政府间体育运动委员会（CIGEPS）委员
- 15.14 选举教科文组织统计研究所（ISU）理事会理事
- 15.15 选举促建阿斯旺努比亚博物馆和开罗埃及文明国家博物馆的国际运动的执行委员会委员

法律委员会²

- 4.2 审议和通过《2014--2017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
- 7.1 修改《大会议事规则》及“教科文组织召集的各类会议总分类规则”
- 7.2 行政法庭：延长其职权期限
- 9.1 会员国提交的关于为实施 1960 年《反对教育歧视公约及建议书》所采取措施的报告的汇总摘要
- 9.2 关于会员国实施《关于促进国际了解、合作与和平的教育以及关于人权与基本自由的教育的建议书》（1974 年）情况的综合报告
- 9.3 关于会员国实施《关于科学研究人员地位的建议书》（1974 年）情况的综合报告

² 法律委员会也可能审议其他议程项目下某些有关法律方面的问题。

附件 II
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 (临时日程表)

37 C/2 Prov. Rev.
Annex II

		青年论坛 (10月29-31日)											
		专门委员会						委员会					
日期		全体会议	教育	自然科学	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	文化	传播和信息	行政、计划支助和对外关系	法律委员会	全权证书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总务委员会	
周二 5	上午	开幕								1 全权证书委员会	1 提名委员会		
	下午	介绍总政策辩论								2 全权证书委员会			
周三 6	上午	总政策辩论论坛						1 行政、计划支助和对外关系委员会	1 法律委员会	3 全权证书委员会		1 总务委员会	
	下午	总政策辩论论坛	委员会联席会议						2 法律委员会	4 全权证书委员会			
周四 7	上午	总政策辩论各国陈述	1 教育委员会					2 行政、计划支助和对外关系委员会	3 法律委员会				
	下午	总政策辩论各国陈述	2 教育委员会					3 行政、计划支助和对外关系委员会	4 法律委员会				
周五 8	上午	总政策辩论各国陈述	3 教育委员会					4 行政、计划支助和对外关系委员会			2 提名委员会	2 总务委员会	
	下午	总政策辩论各国陈述	4 教育委员会					5 行政、计划支助和对外关系委员会					
周六 9	上午	总政策辩论各国陈述	5 教育委员会					6 行政、计划支助和对外关系委员会			3 提名委员会		
	下午	总政策辩论各国陈述	6 教育委员会					7 行政、计划支助和对外关系委员会					
10													
周一 11	上午	总政策辩论各国陈述						8 行政、计划支助和对外关系委员会			4 提名委员会		
	下午	总干事答辩						9 行政、计划支助和对外关系委员会					
周二 12	上午	选举总干事					1 传播和信息委员会	10 行政、计划支助和对外关系委员会			5 提名委员会	3 总务委员会	
	下午			1 自然科学委员会			2 传播和信息委员会	11 行政、计划支助和对外关系委员会					
周三 13	上午			2 自然科学委员会			3 传播和信息委员会				执行局选举		
	下午	全会 (执委选举结果)		3 自然科学委员会			4 传播和信息委员会						
周四 14	上午			4 自然科学委员会		1 文化委员会					其他选举		
	下午			5 自然科学委员会		2 文化委员会							
周五 15	上午				1 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委员会	3 文化委员会						4 总务委员会	
	下午				2 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委员会	4 文化委员会							
周六 16	上午				3 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委员会	5 文化委员会							
17													
周一 18	上午		委员会联席会议										
	下午		委员会联席会议										
周二 19	上午	全会 (报告)										5 总务委员会	
	下午	全会 (报告)											
周三 20	上午	全会 (报告)	委员会联席会议										
	下午	闭幕											

2013年十一月

“1972年世界遗产公约缔约国大会将于2013年11月19日星期二至21日星期四举行。
执行局第一九三届会议将于2013年11月22日星期五举行。”



大会
第三十七届会议
巴黎，2013年

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éducation,
la science et la culture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Educación,
la Ciencia y la Cultura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по
вопросам образования,
науки и культуры

منظمة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للتربية والعلم والثقافة

联合国教育、
科学及文化组织

临时议程项目 1.6

37 C

37 C/2 Prov. Rev. Corr.

2013年10月25日

原件：英文

届会的工作安排

更正件

第 23 段应改为：

委员会的联席会议

23. 为确保对具有跨学科性质的本组织工作进行必要的互动讨论，建议根据总务委员会讨论后做出的决定，在必要时召开所有委员会的联席会议。第一次联席会议安排在 **11 月 6 日星期三下午** 举行。其它联席会议在大会临近结束时举行。